##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溧水分局的南京市溧水区出让金评估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采购包 1:经营性用地出让价格评估事项</u>,属于<u>其他未列明行业</u>; 承接企业为<u>江苏国衡中测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 76\_人,营业收入为\_3479.56\_万元,资产总额为\_1545.73 万元,属于<u>小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u>江苏国衡中测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u> <u>司</u>

日期: 2025年11月3日